

证券代码：600755

证券简称：厦门国贸

编号：2020-23

转债代码：110033

转债简称：国贸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0033

转股简称：国贸转股

债券代码：163384

债券简称：20 厦贸 Y5

债券代码：163491

债券简称：20 厦贸 G1

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3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，因公司目前对核心业务持续进行动态调整，深耕优化产业布局，各项业务在转型升级过程中对资金均有较高的需求。

一、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28,350,895.79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.30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0年3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1,850,073,225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5,516,841.75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8.43%。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送股。

如在2020年4月1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

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%的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,309,300,382.69元人民币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628,350,895.79元，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425,516,841.75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%，具体原因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，公司对核心业务持续进行动态调整，深耕优化产业布局，各项业务在转型升级过程中对资金均有较高的需求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供应链管理、房地产开发以及金融服务三大主业的业务发展，其效益将体现在公司的总体效益之中。

（二）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比例分别为17.89%、22.37%、18.43%，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最近三年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1,279,168,937.28元，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8.75%。

（三）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投资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。

三、相关决策程序

1.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：

该利润分配方案切合公司实际，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广大股东的投资回馈，保持了公司分红政策的稳定性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未发现有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有关内容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0日